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2009**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834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備及完整及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它事實，致令本報告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全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目錄

摘要	3
二零零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第三季度業績	4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4
財務資料(未經審核)附註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財務回顧	12
業務回顧	12
前景	14
股息及特別股東大會	14
截止過戶登記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本之權益或淡倉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證的權利	15
主要股東之權益	16
競爭及利益衝突	17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17
審核委員會	17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18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18
合規顧問之權益	18

摘要

截止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主要事項如下：

- 營業額增加約33.36%至人民幣1,735,845,000元
- 毛利下降約44.96%至人民幣59,468,000元
- 股東應佔溢利減少約40.21%至人民幣24,610,000元
- 每股盈利達人民幣7.0分

二零零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866,404	539,907	1,735,845	1,301,579
銷售成本		(830,048)	(507,570)	(1,676,377)	(1,193,537)
毛利		36,356	32,337	59,468	108,042
其他收入		1,893	3,446	5,932	4,815
行政開支		(13,585)	(14,490)	(34,567)	(42,4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386	2,593	9,209	4,962
融資成本		(647)	(760)	(1,395)	(1,850)
除稅前溢利	5	27,403	23,126	38,647	73,533
稅項	6	(5,136)	(4,750)	(8,364)	(15,318)
期內溢利		22,267	18,376	30,283	58,215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158	14,279	24,610	41,158
少數股東權益		6,109	4,097	5,673	17,057
		22,267	18,376	30,283	58,215
每股盈利					
— 基本	8	0.05	0.04	0.07	0.13
— 攤薄	8	0.05	0.04	0.07	0.13

財務資料(未經審核)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由其發起人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泰達控股」)及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國有資產經營公司(「天津開發區資產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泰達控股及天津開發區資產公司均由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天津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控制。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之海外上市外資股(「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從事提供物流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及鋼鐵貿易及相關物流服務。

2. 編制標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披露規定而編制。

此財務資料所載之金額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並適用於中期期間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計算。然而，其並未載有充足資料以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下之中期財務報告。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制。

於中期財務數據中使用之會計政策乃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或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簡明綜合半年度財務數據並無帶來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唯簡明綜合半年度財務數據及分部數據呈報之若干變動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國際會計準則1(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規定所有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呈列於業績報表中，但實體可選擇在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入表)中，或在兩份報表(損益表和全面收入表)中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要求採用「管理方法」即分部數據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之相同基準呈報。

4.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主要有兩大經營分部—(i)物流及供應鏈解決方案(ii)鋼鐵採購服務。

兩個分部之主要業務如下：

物流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提供物流服務及供應鏈管理，即有關汽車零件、電子生產物料及製成品的規劃、儲存及運輸管理，以及物料採購物流服務，即購買及出售樹脂及電子零件，作為向本集團現有客戶提供生產前物流及供應鏈管理的增值服務。

鋼鐵採購服務—向主要為貿易公司之客戶銷售鋼鐵材料及向其提供運輸管理、儲存、貨倉監督及管理等相关服務。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有關該兩個分部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物流及供應鏈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鋼鐵採購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76,415	1,059,430	1,735,845
分部業績	24,402	12,432	36,834
未分配其他收入			3,864
未分配公司開支			(9,86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209
融資成本			(1,395)
除稅前溢利			38,647
稅項			(8,364)
期內溢利			30,283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物流及供應鏈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鋼鐵採購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86,622	579,782	866,404
分部業績	21,962	6,555	28,517
未分配其他收入			871
未分配公司開支			(4,72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386
融資成本			(647)
除稅前溢利			27,403
稅項			(5,136)
期內溢利			22,267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10	4,269	15,430	13,57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95	308	1,886	1,173
匯兌虧損	99	2,060	224	6,347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的費用 即期稅項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4,086	3,334	6,403	10,859
— 共同控制實體	1,050	1,416	1,961	4,459
合計	5,136	4,750	8,364	15,318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及三個月	
	二零零九年 企業 所得稅稅率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企業 所得稅稅率 (未經審核)
天津豐田物流有限公司(「天津豐田」)	20%	18%
天津泰達阿爾卑斯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泰達阿爾卑斯」)	20%	18%
天津開發區泰達公共保稅倉有限公司	15%	25%

* 天津泰達阿爾卑斯為共同控制實體

根據稅務機關之相關批准，天津豐田及天津泰達阿爾卑斯均為認可外資投資生產企業，有權自二零零五年起享受15%的優惠稅率。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稅法實施後，之前享有15%的優惠稅率的公司可獲授五年過渡期。該兩間實體二零零八年之前適用稅率改為18%，二零零九年適用稅率改為20%。

6. 稅項(續)

根據天津市科委、天津市財政局、天津市國家、地方稅務局機關批准，認定天津開發區泰達公共保稅倉有限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自二零零九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二零零八年該實體適用所得稅率25%。

至於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其適用稅率即從二零零八年起調整至25%。

7. 股息

董事會提議向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的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二零零八年同期：無)。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或之前派付。

8.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九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依據為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24,610千港元(二零零八年同期：41,158千港元)，加權平均股數為354,312千股(二零零八年同期：314,801千股)。由於在本期間及比較期間並無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並無分別列示該等期間之全面攤薄每股盈利之金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及計算每股 基本盈利之盈利	16,158	14,279	24,610	41,158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 加權平均數	354,312	354,312	354,312	314,801

9. 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法定 公積金	保留溢利	母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65,000	—	(73,258)	30,569	82,775	305,086	83,537	388,623
期內溢利及期間已確認收入及								
支出總額	—	—	—	—	41,158	41,158	17,057	58,215
轉撥	—	—	—	16,618	(16,618)	—	—	—
股息	—	—	—	—	—	—	(27,455)	(27,455)
發行H股	89,312	69,530	—	—	—	158,842	—	158,842
發行股份之支出	—	(14,286)	—	—	—	(14,286)	—	(14,286)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54,312	55,244	(73,258)	47,187	107,315	490,800	73,139	563,939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54,312	55,244	(73,258)	47,255	114,522	498,075	72,947	571,022
期內溢利及期間已確認收入及								
支出總額	—	—	—	—	24,610	24,610	5,673	30,283
轉撥	—	—	—	5,654	(5,654)	—	—	—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54,312	55,244	(73,258)	52,909	133,478	522,685	78,620	601,30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止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實現營業額人民幣1,735,845,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1,301,579,000元增長約人民幣434,266,000元，增長幅度達33.4%。本集團營業額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大力開拓的鋼材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服務業務業績顯著，本報告期內共計銷售各類鋼材達35萬噸，營業收入錄得人民幣1,059,430,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收入人民幣506,704,000元增長人民幣552,726,000元，增幅達109.1%。

本集團截止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為3.4%，較上年同期的整體毛利率8.3%下降4.9個百分點。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是由於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及保稅倉服務業務營業額均出現不同幅度的下降，其毛利也隨之下降；二是報告期內開展的鋼材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業務具有營業額大但毛利率低的特點，進一步攤薄了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

本集團截止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為約人民幣24,610,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41,158,000元下降至人民幣16,548,000元，降幅達40%。本集團溢利大幅下降是由於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及保稅倉服務業務營業額均出現不同幅度的下降所致。

在回顧期內，本公司未購買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投資或其它用途。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為汽車整車及零部件物流供應鏈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保稅倉服務業務及鋼材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服務業務。受國際金融危機的影響，本集團之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保稅倉服務業務均出現不同程度的下滑，致使本集團二零零九年前三季度之經營業績較上年同期出現了大幅的下降。本集團本著鞏固傳統的物流服務業務，積極開拓新的市場和客戶資源、大力壓縮成本費用、大力開拓發展新的物流業務的經營思路，克服國際金融危機及國內經濟滑坡的不利影響。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一至三季度營業額及營業利潤逐步回升，鋼材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業務取得了突破性進展，有利支撐了本集團前三個季度的經營業績。

天津港集裝箱堆場項目工程施工進展順利，預計本年十一月初全面竣工投入使用，目前正與目標客戶商談租賃合作事宜。此外，本集團出口貿易業務也取得了長足進展。

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

本報告期國產整車物流服務量為261,685台，較上年同期減少26,481台，減幅達9%；本報告期進口車物流服務量為8,808台，較上年同期減少14,895台，減幅達63%。本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515,033,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584,648,000元下降人民幣69,615,000元，降幅達11.9%。

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

本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32,587,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183,245,000元下降人民幣50,658,000元，降幅達27.6%。

鋼材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業務

本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059,430,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506,704,000元增長人民幣552,726,000元，增幅為109.1%。

保稅倉服務業務

本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6,271,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14,835,000元下降人民幣8,564,000元，降幅達57.7%。

運輸裝卸服務及其它

本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22,524,000元，較上年同期營業額人民幣12,147,000元增長人民幣10,377,000元，增幅達85.4%。除運輸裝卸等物流服務業務大幅增長外，出口貿易業務也取得長足進展，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人民幣1,342,000元。

前景

據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的報告，隨著宏觀經濟企穩回升勢頭的增強，於報告期內國內社會物流總額由降轉升，物流業固定資產投資繼續大幅增加，物流業增加值回升加速。但是由於《物流業調整和振興規劃》的具體實施方案尚未出臺，國內外經濟持續好轉的基礎還不穩定，我們認為在未來的一段時期內，中國物流業的發展仍將面臨挑戰與機遇並存的局勢。

受益於日漸趨暖的經濟環境，本集團第三季度業務迅速回升，營業額及利潤水準的大幅增長主要得益於：鋼鐵採購業務繼續保持穩定增長，汽車整車、零部件及電子零部件物流服務降幅逐漸縮小，收入持續回升。但是，受客戶為降低成本而轉移生產地點的影響，電子零部件物流的國內運輸份額急速上升，出口業務迅速下降，這種結構性的變化在短時間內將不會馬上改善。

為了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通過積極參與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規範業務流程，提高管理水準；本集團還將繼續通過利用和發掘現有和潛在資源，不斷提高營運效率，拓寬業務範圍，優化業務結構，創新業務模式，為日後持續發展壯大奠定堅實基礎。

股息及特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提議案派付二零零九年度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將分派股息總額約人民幣14,172,480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正式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的股息如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應當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10%。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中期股息。宣派和支付中期股息的建議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批准。內資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派發和支付，而H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幣支付，兌換匯率以公布第三季度業績前五個營業日(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中間價(人民幣0.8810元兌1.00港元)計算。

截止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名冊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作為有資格收取獲發中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一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受限於特別股東大會的批准，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本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加載本公司須按該條例規定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事項。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證的權利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並無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或獲授予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券證(如適用))或購買本公司股份。

主要股東之權益

就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視作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須按規定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在本集團任何集團成員的股東大會上直接或間接持有在任何情況下附有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10%或以上的人士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及 類別 (附註1)	於同一類別 股份 持股量概約 百分比	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持股量概約 百分比
天津濱海泰達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178,765,011股(L) 內資股	69.81%	50.45%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 國有資產經營公司	實益持有人	77,303,789股(L) 內資股	30.19%	21.82%
天津港發展控股 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20,000,000股(L) H股	20.36%	5.64%
Edmond de Rothchild Asset Management (附註2)	投資經理	19,520,000股(L) H股	19.87%	5.51%
香港拓威貿易 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10,000,000股(L) H股	10.18%	2.82%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全國社會保障 基金理事會	實益持有人	8,931,200股(L) H股	9.09%	2.52%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的好倉。
2. 愛德蒙德羅希爾資產管理香港公司為Edmond de Rothchild Asset Management 100%全資擁有，其直接擁有的本公司19,520,000股H股權益視為Edmond de Rothchild Asset Management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視作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加載本公司須按規定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在本集團任何集團成員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10%或以上。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且亦無與本集團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根據守則條文A.2.1，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張艦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其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的業務。董事會認為，張艦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運作有深入瞭解及認識，並能及時有效地作出符合整體股東利益的適當決定。合併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可有效地制定及執行本集團的策略，同時對市場變化作出及時反應。董事會亦認為，目前並無實時需要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效力，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予以區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清楚界定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主要責任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向本公司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景福先生、張立民先生、羅永泰先生組成。張立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回顧期之未經審核業績，並已據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並無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唯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回顧期內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規則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之權益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委任期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截至本公司就其於上市日期之後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規定當日（即本公司就其載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業績刊發年報當日）為止，惟可提前終止。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如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告知，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其雇員或聯繫人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及認購本公司證券之其他權利）。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艦

中國天津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